**擢英中学3号楼7层智慧教室技术用房修缮工程**

**邀请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杭广厦莆招【2021】第020号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擢英中学3号楼7层智慧教室技术用房修缮工程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莆田擢英中学，建设资金自筹,招标人为莆田擢英中学，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 邀请 招标。现邀请的投标方为：福建省跨越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中建政华（福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尚源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建设地点：莆田市； 2）工程建设规模： 约26万元 ；

3) 工期要求： 40 个日历天； 4) 工程质量要求： 合格 ；

5) 招标范围和内容：按施工图纸，不列入招标范围的详见预算编制说明；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1)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并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二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非福建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的投标人应按闽建办筑[2015]13号文件的规定完成入闽信息登记工作；

4）投标人的企业信息和拟派项目管理人员信息应在福建省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平台可查询到且查询到的信息完整；

5）投标人不得属于被纳入福建省建设工程责任主体不良记录“质量安全黑名单”和“文明施工黑名单”，且在“黑名单”管理有效期内的企业。

6）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能力，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7）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8）本招标项目招标人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人自2021年 4 月 30 日起在莆田擢英中学网和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邀请招标公告。

 2）投标人需要书面招标文件的，请于 2021年 4 月 30 日至 2021年 5 月 11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30分，下午 3 时 00分至 5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直接联系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莆田分公司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份售价100元，售后不退。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6.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及以上，以现金形式开标会当场交纳。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拒绝接受（或退回）其投标文件。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开标会当场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5000元人民币）在施工合同签定后及交纳履约保证金后退还。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 5 月 12 日 9 时 30 分，提交地点为：莆田市城厢区龙桥街道三迪公馆1204室（开标室）。

2）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人在莆田擢英中学网和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招标公告。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莆田擢英中学

电 话：13706060282

联系人：许老师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广厦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电 话：18059940659

联系人： 小张